

114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音樂專長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4 日(日)

地點：F601 教室

試場：第一試場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備註
	08:55	1 號準備	請於 8:35 至 8:5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1	09:00-09:15	陳芷○	
	09:15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戴于○	
	09:35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邱俊○	
	09:55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陳冠○	
	10:15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	
5	10:25-10:40	范可○	
	10:40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張鈞○	
	11:00	6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114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4 日(日)

地點：F602 教室

試場：第二試場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備註
	08:55	1 號準備	請於 8:35 至 8:5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1	09:00-09:15	黃子○	
	09:15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賴冠○	
	09:35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郭芮○	
	09:55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李芷○	
	10:15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	
5	10:25-10:40	李宥○	
	10:40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林裕○	
	11:00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114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4 日(日)

地點：F604 教室

試場：第三試場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備註
	08:55	1 號準備	請於 8:35 至 8:5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1	09:00-09:15	王蓁○	
	09:15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鍾 ○	
	09:35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蘇姮○	
	09:55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黃巧○	
	10:15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	
5	10:25-10:40	洪英○	
	10:40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常妤○	
	11:00	6 號恢復場地、7 號準備	
7	11:05-11:20	李家○	
	11:20	7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114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
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、 設計群教學實習、商業與管理群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4 日(日)

地點：F605 教室

試場：第四試場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備註
	08:55	1 號準備	請於 8:35 至 8:5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1	09:00-09:15	張家○	
	09:15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20-09:35	龍晨○	
	09:35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09:40-09:55	翁才○	
	09:55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00-10:15	林裔○	
	10:15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【中場休息 10 分鐘】			
5	10:25-10:40	林姿○	
	10:40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6	10:45-11:00	林惠○	
	11:00	6 號恢復場地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114 年度「中教學程教學實務能力檢測」時程表
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、餐旅群、家政群、外語群教學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4 日(日)

地點：F607 教室

試場：第五試場

受測者名單：每人試教 15 分鐘

編號	面試時間	姓名	備註
	09:25	1 號準備	請於 9:05 至 9:2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1	09:30-09:45	廖慧○	
	09:45	1 號恢復場地、2 號準備	
2	09:50-10:05	王翊○	
	10:05	2 號恢復場地、3 號準備	
3	10:10-10:25	黃聿○	
	10:25	3 號恢復場地、4 號準備	
4	10:30-10:45	王宜○	
	10:45	4 號恢復場地、5 號準備	
5	10:50-11:05	曹筱○	
	11:05	5 號恢復場地、6 號準備	

註 1：試教第 13 分響一短鈴，第 15 分響一長鈴，立即中止試教。

註 2：中場休息時間，依評審委員安排。

註 3：前、後者換場時間共用 5 分鐘。

試場及地點分配表

試場	地點	群科別	備註
第一試場	F601 教室	藝術領域音樂專長	請於規範時間內至報到處完成報到
第二試場	F602 教室	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	
第三試場	F604 教室	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	
第四試場	F605 教室	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領域美術科、設計群教學實習、商業與管理群	
第五試場	F607 教室	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、餐旅群、家政群、外語群教學	
報到處 休息室	F501-1 教室	—	
事務辦公室	F608	—	
委員會議室	F603	—	不開放